

证券代码：831156

证券简称：ST 浩祯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上海浩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8月3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浩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8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杨智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负责人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信息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

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30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浩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浩祯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31 日